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4年12月6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12月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控股”）子公司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泉新材料”）及其子公司采购电池级氯化锂、磷酸铁锂、磷酸锰铁锂、锂盐、勃姆石、碳纳米管导电浆料、五金零件、注塑件、工装夹具、机加工、模具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189,562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及子公司拟委托金泉新材料及其子公司将NMP粗品代加工成NMP，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28,500万元（不含增值税）；金泉新材料及其子公司拟回收公司及子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废极片、废卷芯、废边角料、废电池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40,582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及子公司拟委托金泉新材料或其子公司研发设计电池的注塑件、结构件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800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子公司EVE Energy Malaysia Sdn. Bhd.拟向金泉及其子公司采购NMP新液，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759万

元（不含增值税）。

（2）公司及子公司拟向SK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K新能源”）销售正极主材、负极主材、铝箔、隔膜、锂镍钴锰氧化物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450万元（不含增值税）。SK新能源向公司及子公司借调CMO、COO、财务经理人员各一名，协助SK新能源的日常经营管理业务，借调费用每月合计170,000元，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204万元。

（3）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思摩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锂离子电池，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60,000万元（不含增值税）。

（4）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亿纬控股子公司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采购移动充电宝、便携式储能产品及相应配件、设备耗材、极耳、UV胶、中央集尘系统、洁净棚工程，机电工程、消防安装及维保工程、弱电工程、内装工程、光伏储能充电工程、污水处理工程、钢结构安装工程、厂务维保工程及设备维保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36,000万元（不含增值税）；拟向亿纬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销售电芯、模组和BMS管理系统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13,200万元（不含增值税）；拟委托亿纬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开展智慧出行、电动工具、清洁设备、轻型动力项目的技术与样品的开发、验证等服务，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不含增值税）。

（5）公司及子公司拟向Amplify Cell Technologies LLC（以下简称“ACT”）提供与ACT位于美国的电池制造工厂的准备、启动和全面运营相关的若干服务并交付若干可交付成果等，2025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美元（不含增值税）。

（6）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锂电池等，2025年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不含增值税）。

## 2、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8日和2023年12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亿纬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销售电芯、模组和BMS管理系统等，2024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193）。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拟将上述的交易内容调整为：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亿纬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销售电芯、模组和BMS管理系统等，2024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不含增值税）。

### 3、与关联方签订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服务合同

公司子公司武汉亿纬储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储能”）就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公司6.88MWh分布式储能运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拟与金泉新材料签订《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服务合同》，金泉新材料负责提供系统场地和配电房接入和电力消纳条件，亿纬储能负责储能项目的投资和运营（包含核准、设计、工程及后续运营服务），双方按节能效益分享型方式分配由本项目带来的节能效益。本项目储能容量为6.88MWh，节能效益分享期为12年。

### 4、房屋租赁

（1）公司子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拟与惠州金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金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惠州亿纬动力将位于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5号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生活区五区公寓楼出租给惠州金泉使用。

（2）公司子公司惠州亿纬动力拟与惠州亿纬氢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氢能”）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惠州亿纬动力将位于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5号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生活区五区公寓楼出租给亿纬氢能使用。

（3）公司子公司惠州金源精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自动化”）拟与广东亿顶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亿顶建筑”）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金源自动化将位于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东六路3号A栋办公楼第五层出租给广东亿顶建筑使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刘金成先生、江敏女士、詹启军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申请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正在进行中，上述事宜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为了顺利推进本次发行的后续事项，公司同意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正在进行中，上述事宜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为了顺利推进本次发行的后续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限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